

证券代码：873690

证券简称：捷众科技

公告编号：2025-085

## 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独立董事任命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5年9月23日审议并通过《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提名鲍航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任职期限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本次换届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自股东会决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上述人员简历详见附件）

### 二、独立董事离任的基本情况

本公司江乾坤先生，因个人原因辞任，不再担任独立董事。本次离任自股东会选举产生新任独立董事之日起生效。该人员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离任后不再担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其它职务，不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 三、合规性说明及影响

#### （一）人员变动的合规性说明

公司新任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本次任免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未导致董事会或者其专门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不符合相关规则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

事会中兼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审计委员会成员变动未导致审计委员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或者欠缺会计专业人士；董事会和审计委员会中独立董事所占的比例符合相关规则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未导致独立董事中欠缺会计专业人士。

## （二）人员变动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人员变动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任命及提名的人员具备履行相应职务的能力和条件，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有利于促进公司的发展。

辞任独立董事江乾坤先生在公司任职期间勤勉尽责、恪尽职守，公司及董事会对江乾坤先生任职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四、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的意见

经核查，本次选举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已征得被提名人本人同意，提名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阅了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表及相关资料，认为独立董事候选人鲍航先生具备胜任相应职务的工作经验、履职能力，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规定中不得任职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相关提名程序合法有效，我们同意将《关于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提交审议。

## 五、备查文件

- （一）《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二）《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三）《江乾坤先生的<辞职报告>》。

浙江捷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23日

## 附件:

### 鲍航先生简历:

鲍航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 年出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6 年至 2002 年，任杭州华东医药集团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2 年至 2010 年，任虹软（杭州）科技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0 年至 2018 年，任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常务副总经理、董事；2019 年至 2023 年，任杭州大希地科技有限公司 CFO；2024 年至 2025 年，任杭州安恒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总裁；2025 年 5 月至今，任众望布艺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